

概 要

本概要旨在為閣下提供本文件所載資料之概覽。由於僅為概要，故並不包含所有可能對閣下屬重要之資料，整體上應連同本文件全文一併閱讀，以確保其完整性。我們的網站www.morrisholdings.com.hk所載之資料並不構成本文件之一部份。在決定投資我們的[編纂]前，閣下務請閱讀包括本文件附錄之整份文件。任何投資均涉及風險。投資我們的[編纂]之若干特定風險於本文件「風險因素」一節中概述。閣下決定投資我們的[編纂]前，務請細閱該節。

概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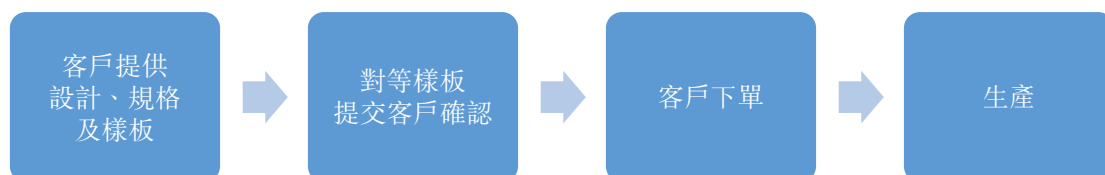
我們主要從事於中國生產沙發及沙發套，具備設計、生產、銷售及市場推廣一體化營運模式。根據歐睿報告，按2015年向美國出口額計，我們位居中國軟體沙發生產商三強之列。中國向美國出口軟體沙發的市場高度分散。按2015年中國對美國的軟體沙發出口額計，我們約佔市場份額的3.6%。我們的產品通常被冠以「Morris Holdings Limited」及「Morris Zou」兩個品牌銷售。我們主要向美國市場的客戶出口「Morris Holdings Limited」品牌的沙發，並在中國浙江省透過直營店在國內銷售「Morris Zou」品牌的沙發及木製家具產品。

我們的業務模式

我們是中國沙發出口行業領先且歷史悠久的沙發及沙發套生產商之一，且根據歐睿報告，按2015年向美國出口額計，我們位居中國軟體沙發生產商三強之列。我們透過OEM、ODM及OBM業務模式設計、生產及銷售各種沙發、沙發套及其他家具產品。下圖說明我們的OEM、ODM及OBM的業務模式：

我們的OEM業務操作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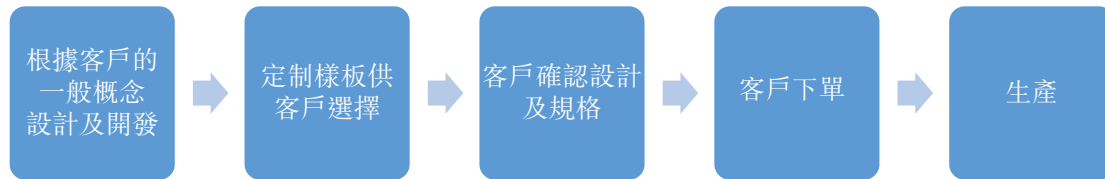
下圖說明我們的OEM業務操作流程：



概 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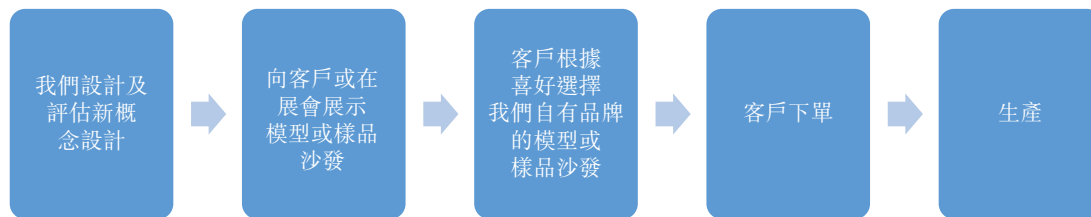
我們的ODM業務操作流程

下圖說明我們的ODM業務操作流程：



我們的OBM業務操作流程

下圖說明我們的OBM業務操作流程：



有關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業務」一節「我們的業務模式」分節。

我們的產品及品牌

我們主要向海外市場（包括美國、加拿大、英國、澳大利亞、愛爾蘭及韓國）銷售「Morris Holdings Limited」品牌的各種沙發，包括非功能沙發及功能沙發（不論是否有智能家居功能）以及沙發套，並在國內的兩家直營店銷售「Morris Zou」品牌的其他家具產品。

下表載列截至2013年、2014年及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15年及2016年8月31日止八個月按產品類型劃分的收入：

產品類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8月31日止八個月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2015年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沙發	556,985	56.6	540,258	65.5	666,733	72.0	374,319	66.2	472,515	81.3
沙發套	379,327	38.5	253,032	30.7	226,482	24.4	172,151	30.5	104,848	18.0
其他 (附註)	47,714	4.9	31,385	3.8	33,256	3.6	18,488	3.3	4,203	0.7
總計	<u>984,026</u>	<u>100.0</u>	<u>824,675</u>	<u>100.0</u>	<u>926,471</u>	<u>100.0</u>	<u>564,958</u>	<u>100.0</u>	<u>581,566</u>	<u>100.0</u>

附註：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其他家具產品主要包括海寧蒙努皮革製品有限公司（由本集團於2015年1月12日出售）所加工的皮革產品。截至2014年及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其他家具產品主要包括(i)皮革產品及(ii)木製家具產品。截至2016年8月31日止八個月，其他家具產品主要包括皮製及木製家具產品。

概 要

產品設計、研究及開發

整體而言，我們生產的沙發套由客戶設計。相比之下，我們生產的沙發及其他家具產品由我們的海寧研發中心自行設計或在我們美國設計師的協助下設計。

我們相信我們強大的設計、研究及開發能力將有助於鞏固我們在中國沙發出口市場的市場地位。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的海寧研發中心擁有40多名員工，該等員工均派駐於中國浙江省海寧市。該等員工在沙發生產行業擁有豐富經驗，其中多名高級人員在設計、研究及開發沙發及其他家具產品方面擁有逾10年經驗。我們的海寧研發中心負責設計及開發新沙發及其他家具產品，以及尋找方法來提高及改善現有產品的功能。自2003年建立海寧研發中心以來，通過持續的研發投資，我們已取得多項成就，包括但不限於獲得由浙江省科學技術廳、浙江省財政廳、浙江省國家稅務局、浙江省地方稅務局於2014年10月27日授予的高新技術企業認證。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擁有25項沙發生產授權專利。自2016年1月1日起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的6項省級項目已獲浙江省經濟和信息化委員會批准及15項省級項目已獲浙江省科學技術廳批准。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業務」一節「產品設計、研究及開發」分節。

我們的生產設施及流程

生產設施

我們的生產設施位於中國浙江省海寧市，乃自慕容中國租賃。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業務」一節「物業」分節及「關連交易」一節「非豁免持續關連交易－租賃協議」分節。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經營15條沙發生產線、25條沙發套生產線及1條其他家具產品生產線。於2015年12月31日，該等生產設施的佔地面積合共約為99,529平方米，每年可生產約892,000件沙發、1,613,000件沙發套及11,000件其他家具產品。

經考慮美國經濟及美國零售軟體沙發市場的增長、我們進一步拓展銷售及營銷網絡的計劃、我們現時設計產能的利用率及在柬埔寨的營運成本，我們決定於柬埔寨建

概 要

立新的生產設施。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業務」一節「我們的生產設施及流程－柬埔寨的新生產設施」分節。我們目前正於柬埔寨興建生產設施，預計沙發套及沙發的年產能分別約為145,000件及95,000件。

下表載列於往績記錄期間各個產品類型的設計產能、實際產量及利用率：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8月31日 止八個月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2015年	2016年
	件數千件 (附註3)	件數千件 (附註3)	件數千件 (附註3)	件數千件 (附註3)	件數千件 (附註3)
沙發					
－設計產能 (附註1)	806	806	892	595	595
－實際產量	603	523	664	418	429
－利用率 (附註2)	74.8%	64.9%	74.4%	70.2%	72.0%
沙發套					
－設計產能 (附註1)	2,177	1,712	1,613	1,075	1,075
－實際產量	1,805	1,345	1,271	794	644
－利用率 (附註2)	82.9%	78.6%	78.8%	73.9%	59.9%
其他家具產品					
－設計產能 (附註1)	8	11	11	7	7
－實際產量	5	8	9	6	6
－利用率 (附註2)	66.1%	73.8%	81.1%	79.8%	81.0%

附註：

1. 設計產能按照每日設計產能乘以該年度／期間的計劃生產天數（28天×該年度／期間月數）計算。
2. 利用率按照該年度／期間的實際產量除以該年度／期間的設計產能計算。
3. 本表格所載的沙發套數量乃按已售單座沙發及沙發套數量計算（例如一套三座沙發按三件沙發計）。

我們的客戶

我們沙發的目標客戶主要為海外客戶，此類客戶對沙發的質量及功能性有更大需求。我們沙發的客戶主要為美國的若干最大家具零售連鎖店及零售倉儲俱樂部。我們主要向美國的家具生產商及零售商銷售沙發套。我們生產的沙發及木製家具產品則透過我們於海寧市及嘉興市的直營店出售予中國國內客戶。

概 要

營銷

我們透過多種渠道（如參加貿易展、媒體營銷活動）及透過我們的銷售及營銷員工開展諸多營銷活動。此外，我們在美國的諮詢公司及代理，會協助我們建立品牌及銷售及營銷。

競爭

家具行業屬成熟行業，高度分散且競爭激烈。我們的競爭對手主要為中國的沙發生產商。根據歐睿報告，美國軟體沙發市場可分為高端市場及大眾市場，而我們根據定價及所售產品的零售商開拓大眾市場。於2011年至2015年期間，向美國出口的軟體沙發佔中國軟體沙發出口總額（按出口額計）的約30%。我們主要在產品質量、信譽、技術知識、產品研發與設計技能、價格、產品範圍、交付及客戶服務方面與該等中國的沙發生產商進行競爭。董事相信，我們的競爭優勢可讓我們從競爭對手中脫穎而出。

我們的競爭優勢

我們認為，下列競爭優勢一直為我們取得成功的關鍵因素，將有助我們維持我們的市場地位及把握目標市場的預期未來增長。

- 在中國沙發出口行業的市場領先地位
- 集設計、研發、生產、銷售以及營銷職能為一體的綜合業務模式
- 強大及創新的設計及研發團隊
- 大規模及具成本效應的生產運營
- 經驗豐富的專業管理團隊

我們的業務策略

我們計劃透過實施以下業務策略，維持及進一步鞏固我們在軟體沙發出口行業的地位及擴大我們的業務範圍：

- 進一步擴大我們的銷售及營銷網絡
- 提高於柬埔寨的產能及降低生產成本

概 要

- 繼續提高我們在家具市場的品牌認可度

綜合財務資料概要

以下截至2013年、2014年及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15年及2016年8月31日止八個月的綜合財務資料概要應與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內的綜合財務資料連同相關附註（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一併閱讀。

綜合損益表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8月31日 止八個月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984,026	824,675	926,471	564,958	581,566
銷售成本	<u>(787,450)</u>	<u>(652,051)</u>	<u>(706,557)</u>	<u>(425,644)</u>	<u>(413,633)</u>
毛利	196,576	172,624	219,914	139,314	167,933
其他收入及收益	19,350	9,857	34,968	19,669	5,491
銷售及分銷開支	(75,642)	(68,057)	(79,873)	(52,948)	(48,298)
行政開支	(57,579)	(47,558)	(51,102)	(30,727)	(51,719)
其他開支及虧損	(3,709)	(741)	(2,300)	(1,402)	(475)
融資成本	<u>(34,922)</u>	<u>(28,321)</u>	<u>(18,441)</u>	<u>(10,501)</u>	<u>(8,516)</u>
除稅前溢利	44,074	37,804	103,166	63,405	64,416
所得稅開支	<u>(10,531)</u>	<u>(13,440)</u>	<u>(20,098)</u>	<u>(13,223)</u>	<u>(24,282)</u>
年內／期內溢利 (附註)	<u><u>33,543</u></u>	<u><u>24,364</u></u>	<u><u>83,068</u></u>	<u><u>50,182</u></u>	<u><u>40,134</u></u>

附註：我們的所得稅開支已計入截至2013年、2014年及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16年8月31日止八個月的過往年度動用的稅項虧損的稅項抵免約人民幣5.4百萬元、人民幣零元、人民幣10.3百萬元及人民幣零元。倘於往績記錄期間，不計及動用過往年度稅項虧損產生的稅項抵免的影響，則我們於截至2013年12月31日及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內溢利將分別減少至人民幣28.2百萬元及人民幣72.7百萬元。於2016年8月31日，我們的稅項虧損結轉約為人民幣5.2百萬元。由於產生遞延稅項資產的附屬公司已虧損一段時間，而應課稅溢利被認為不可能用以抵銷稅項虧損，故概無就結轉的稅項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概 要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按業務模式劃分的收入：

業務模式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8月31日止八個月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2015年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OEM	379,327	253,032	226,482	172,151	104,848
ODM	113,205	88,575	99,128	73,175	118,451
OBM	491,494	483,068	600,861	319,632	358,267
總計	984,026	824,675	926,471	564,958	581,566

有關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按業務模式劃分的收入波動的詳細分析，請參閱本文件「財務資料」一節「損益表主要組成部份」分節。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我們產品的毛利及毛利率以及佔總毛利的百分比：

產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8月31日止八個月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2015年		2016年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沙發	80,236	14.4	89,733	16.6	132,583	19.9	80,329	21.5	133,369	28.2
沙發套	106,056	28.0	75,364	29.8	74,244	32.8	50,615	29.4	32,865	31.3
其他	10,284	21.6	7,527	24.0	13,087	39.4	8,370	45.3	1,699	40.4
總計	196,576	20.0	172,624	20.9	219,914	23.7	139,314	24.7	167,933	28.9

有關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產品的毛利及毛利率以及佔總毛利的百分比波動的詳細分析，請參閱本文件「財務資料」一節「損益表主要組成部份」分節。

概 要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按業務模式劃分的毛利及毛利率：

業務模式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8月31日止八個月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2015年		2016年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千元	%	千元	%	千元	%	千元	%	千元	%
OEM	106,056	28.0	75,364	29.8	74,244	32.8	50,615	29.4	32,865	31.3
ODM	23,176	20.5	20,524	23.2	27,151	27.4	18,861	25.8	25,081	21.2
OBM	67,344	13.7	76,736	15.9	118,519	19.7	69,838	21.8	109,987	30.7
總計	<u>196,576</u>	20.0	<u>172,624</u>	20.9	<u>219,914</u>	23.7	<u>139,314</u>	24.7	<u>167,933</u>	28.9

有關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按業務模式劃分的毛利及毛利率波動的詳細分析，請參閱本文件「財務資料」一節「損益表主要組成部份」分節。

下表載列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沙發及沙發套的已售件數及平均售價（「平均售價」）：

件數及價格 (附註1及2)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截至8月31日止八個月			
	件數	平均售價	件數	平均售價	件數	平均售價	件數	平均售價	件數	平均售價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產品類型										
沙發	537,901	1,035	450,339	1,200	530,863	1,256	358,965	1,043	392,724	1,203
沙發套	1,166,480	325	764,838	331	363,031	624	288,435	597	167,306	627

附註：

1. 本表格所載的已售沙發及沙發套數量乃按已售單座沙發及沙發套數量計算（例如一套三座沙發按三件沙發計）。我們的產品包括不同尺寸及特性的沙發及沙發套。
2. 其他家具產品的售價通常因產品類型不同而有較大差別。因此，其他家具產品的平均售價並不具有任何指示意義。

有關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沙發及沙發套的已售件數及平均售價波動的詳細分析，請參閱本文件「財務資料」一節「損益表主要組成部份」分節。

概 要

其他收入及收益

其他收入及收益主要包括利息收入、匯兌收益淨額、政府補貼及出售海寧蒙努皮革製品有限公司的收益。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我們其他收入及收益的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8月31日止八個月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其他收入及收益					
利息收入	7,097	5,767	2,008	1,125	1,328
匯兌收益，淨額	-	-	18,681	6,810	4,100
政府補貼 <small>(附註)</small>	9,961	3,352	2,714	263	25
銷售廢料	1,909	34	148	129	-
產品開發收入	-	611	-	-	-
出售一家附屬公司的收益	-	-	11,336	11,336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 收益，淨額	56	-	-	-	-
出售一項可供出售投資的收益	-	-	-	-	9
其他	327	93	81	6	29
	<u>19,350</u>	<u>9,857</u>	<u>34,968</u>	<u>19,669</u>	<u>5,491</u>

附註：浙江省地方政府就本集團繳納大額稅項及對沙發出口的重大貢獻授出的補助。於2013年、2014年及2015年12月31日以及2016年8月31日，概無有關該等補貼的未達成條件或意外事件。

其他收入及收益由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9.9百萬元增加約254.8%至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35.0百萬元。增加主要由於(i)美元兌人民幣（我們主要營運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升值導致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產生約人民幣18.7百萬元的匯兌收益；及(ii)於2015年出售海寧蒙努皮革製品有限公司的收益。

概 要

其他收入及收益由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9.4百萬元減少約49.1%至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9.9百萬元。該變動主要是由於(i)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政府補貼減少；及(ii)廢料銷售減少約人民幣1.9百萬元。

其他收入及收益由截至2015年8月31日止八個月的約人民幣19.7百萬元減少約72.1%至截至2016年8月31日止八個月的約人民幣5.5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截至2015年8月31日止八個月錄得的出售海寧蒙努皮革製品有限公司的收益約人民幣11.3百萬元。

綜合財務狀況表概要

	於12月31日			緊接視作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分派前 2015年	於2016年 8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132,490	142,570	51,554	95,016	52,518
流動資產	1,891,375	1,586,052	885,805	1,628,179	935,366
流動負債	1,742,289	1,423,246	862,195	1,333,943	868,753
流動資產淨值 (附註1)	149,086	162,806	23,610	294,236	66,613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281,576	305,376	75,164	389,252	119,131
非流動負債	691	–	107	107	3,667
資產淨值 (附註2)	280,885	305,376	75,057	389,145	115,464

附註：

1. 流動資產淨值由2015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23.6百萬元增加至2016年8月31日的約人民幣66.6百萬元，主要是由於(i)於旺季（通常是每年10月至1月）的預期生產需求導致存貨增加約人民幣101.1百萬元；(ii)每年6月至8月通常並非銷售旺季導致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減少約人民幣118.5百萬元；(iii)應付關連方款項減少約人民幣88.2百萬元；及(iv)計息銀行借款增加約人民幣53.5百萬元，乃由於截至2016年8月31日止八個月的銷量上升導致營運資金需求增加的綜合作用所致。於2015年12月31日，我們擁有流動資產淨值約人民幣23.6百萬元，而於2014年12月31日則擁有流動資產淨值約人民幣162.8百萬元。該變化主要是由於視作分派予鄒先生及鄔女士，導致流動資產淨值大幅減少人民幣270.6百萬元，部分被(i)已抵押存款增加人民幣21.4百萬元；(ii)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人民幣22.5百萬元；及(iii)可供出售投資增加人民幣26.0百萬元所抵銷。有關視作分派予鄒先生及鄔女士的詳情，請參閱本文件「財務資料」一節「視作分派予鄒先生及鄔女士」分節。於2014年12月

概 要

31日，我們擁有流動資產淨值約人民幣162.8百萬元，而於2013年12月31日則擁有流動資產淨值人民幣149.1百萬元，主要由於(i)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產品銷量下滑，導致存貨增加人民幣42.2百萬元；(ii)應收關連方款項減少人民幣203.3百萬元；(iii)銷量下降使得貼現票據貸款減少，導致已抵押存款減少人民幣150.4百萬元；(iv)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減少人民幣277.1百萬元；及(v)銷量下降導致計息銀行借款減少人民幣82.8百萬元的綜合作用所致。

2. 資產淨值由2015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75.1百萬元增加至2016年8月31日的約人民幣115.5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截至2016年8月31日止八個月錄得淨利潤約人民幣40.1百萬元。我們的資產淨值由2014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305.4百萬元增至緊接2015年12月31日視作分派前的約人民幣389.1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錄得淨利潤約人民幣83.1百萬元。資產淨值由緊接2015年12月31日視成分派前的約人民幣389.1百萬元減少至2015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75.1百萬元，主要由於視作分派予鄒先生及鄒女士，請參閱本文件「財務資料」一節「視作分派予鄒先生及鄒女士」分節。資產淨值由201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80.9百萬元增加至201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05.4百萬元，乃主要由於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錄得的利潤為人民幣24.4百萬元。

綜合現金流量表概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8月31日止八個月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得					
現金流量淨額 (附註)	57,442	34,204	110,636	38,518	92,524
投資活動所得／(所用)					
現金流量淨額	(56,904)	186,231	(18,628)	7,508	(114,715)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					
現金流量淨額	(87,417)	(241,278)	(70,073)	5,130	47,05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增加／(減少) 淨額	(86,879)	(20,843)	21,935	51,156	24,866
年初／期初現金					
及現金等價物	118,187	31,297	10,640	10,640	33,131
外幣匯率變動的影響，淨額	(11)	186	556	336	2,260
年末／期末現金及					
現金等價物	31,297	10,640	33,131	62,132	60,257

附註：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由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34.2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10.6百萬元，乃主要由於(i)因我們沙發的平均售價及銷量增加所導致的除稅前溢利增加；及(ii)因購買原材料增加所導致的貿易應付款項增加。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由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57.4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34.2百萬元，乃主要由於因我們正處於業務策略的過渡期而致使除稅前溢利減少。截至2016年8月31日止八個月，我們的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約為人民幣92.5百萬元，而截至2015年8月31日止八個月的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約為人民幣38.5百萬元，主要是由於(i)我們沙發的平均售價及銷量增加導致除稅前溢利稍微增加；及(ii)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減少。

概 要

主要財務比率

	於12月31日／截至該日止年度			緊接視作 分派前	於2016年 8月31日／ 截至該日 止八個月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2015年	
純利率	3.4%	3.0%	9.0%	9.0%	6.9%
資產回報率	1.7%	1.4%	8.9%	4.8%	不適用 ^(附註2)
股本回報率	11.9%	8.0%	110.7%	21.3%	不適用 ^(附註2)
流動比率	108.6%	111.4%	102.7%	122.1%	107.7%
速動比率	96.1%	93.3%	79.4%	98.8%	72.9%
資產負債比率 ^(附註1)	78.5%	45.1%	264.0%	50.9%	217.9%
債務權益比率	67.3%	41.6%	219.8%	42.4%	165.7%
利息保障比率	2.3	2.3	6.6	6.6	8.6

附註：

1. 資產負債比率由2014年12月31日的約45.1%升至2015年12月31日緊接視作分派前的約50.9%，主要是由於計息借款有所增加，乃由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業務量增多致使營運資金需求增加。資產負債比率由2013年12月31日的約78.5%降至2014年12月31日的約45.1%，主要由於2014年12月31日的計息銀行借款減少及權益總額增加。資產負債比率由2015年12月31日的約264.0%降至2016年8月31日的約217.9%，主要由於我們於2016年8月31日的權益總額增幅高於計息銀行借款。
2. 該比率並不適用，乃由於其與年度數值並無可比性。

有關財務比率的公式及波動說明詳情，請參閱本文件「財務資料」一節「主要財務比率」分節。

業務轉讓

自慕容中國的家具部門開展出口業務及建立客戶及供應商關係以來，慕容中國的家具部門一直乃本集團業務的進出口渠道。於業務轉讓完成前，由於慕容中國的家具部門開展的業務活動對本集團運營至關重要，因此慕容中國的家具部門在策略上與本集團互補。就此而言，本集團現時旗下的附屬公司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的財務業績及慕容中國家具部門的財務業績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予以合併，以反映我們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業務的財務業績。

業務轉讓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逐步進行，以依法將先前由慕容中國運營的家具業務職能（包括客戶及供應商業務關係、進出口業務、相關人員及相關知識產權）轉讓至本集團。業務轉讓已於2015年12月31日完成。有關業務轉讓的更多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歷史、重組及企業架構」一節「向本集團轉讓慕容中國家具部門的職能及若干資產」分節。

概 要

視作分派予鄒先生及鄔女士

於2015年12月31日，作為重組的一部分，業務轉讓得以完成，慕容中國家具部門的資產及負債依法轉讓至本集團，而該等資產及負債對本集團的業務運營屬必要且可在未經第三方同意或批准的情況下予以轉讓。然而，由於本集團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的財務業績包括我們附屬公司及慕容中國家具部門的財務業績，於業務轉讓完成後，慕容中國家具部門的剩餘資產及負債按實物分派股息的方式視作分派予鄒先生及鄔女士，而該等剩餘資產及負債並未根據業務轉讓依法轉讓至本集團，惟已於本集團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的財務報表有所反映。有關已視作分派的資產及負債以及本集團緊接視作分派前及緊隨視作分派後的財務狀況詳情，請參閱本文件「財務資料」一節「視作分派予鄒先生及鄔女士」分節。該等資產包括透過向本集團銷售運送途中的加工皮革及沙發（其詳情於本文件「業務」一節披露）而變現的存貨，銷售額約為人民幣55.4百萬元及慕容中國錄得毛利約人民幣5.4百萬元。因以下主要原因：(i)我們的董事認為，本集團生產線所處場所的所有權對我們的業務營運而言無關緊要，且本集團自慕容中國收購該等場所不具備商業利益，概因所需的大量資本開支將對本集團的現金流量及股本回報率產生不利影響，於盡量提高股東最大化價值方面並非最佳利益。此外，於2016年1月1日，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與慕容中國訂立租賃協議，內容有關按租期至2026年1月1日的10年長期基準租賃我們的生產場所，因此，視作分派該等物業對我們的業務營運並無任何影響；(ii)轉讓收取應收款項的權利及結算視作分派的應付款項的責任需經第三方（包括客戶、供應商、銀行及／或監管機構）的同意及批准。由於引致貿易應收款項的相關訂單已完成且有關產品已交付予客戶，故訂單詳情（包括供應商資料、交貨期及信貸期）均已錄入該等客戶的銷售及會計系統。儘管我們多次提出請求及要求，相關客戶仍未同意我們將貿易應收款項自慕容中國撥至本公司。此外，相關供應商已完成引致貿易應付款項的相關訂單，且我們已促使相關材料交付予慕容中國家具部門，故訂單詳情（包括客戶資料、交貨期及信貸期）均已錄入該等供應商的銷售及會計系統。儘管我們多次提出請求及要求，相關供應商仍未同意我們將貿易應付款項自慕容中國撥至本公司。該等應收／應付票據乃由第三方銀行發出，且發出後，不得予以更改或撤銷；(iii)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主要包括業務轉讓前出口家具產品所產生的增值稅退稅（僅可由慕容中國收取），因此，於2015年12月31日將該等金額視作分派實屬必要；(iv)視作分派的存貨乃由慕容中

概 要

國（作為在中國海關登記的進口商）透過其進出口報關證進口或由其所進口的材料加工而成。根據中國相關法律法規，進口商必須嚴格控制及監控用於加工及流通的進口材料、於加工後透過進口商的海關出售或出口及於加工後透過進口商的海關撤銷該等材料。為符合相關海關政策，慕容中國進口的該等存貨乃由其自行保留。因此，於2015年12月31日視作分派該等存貨乃屬必要；及(v)由於該等應收／應付關連方款項主要指本集團應收慕容中國非家具部門的款項，故我們的董事認為，將慕容中國家具部門的即期賬戶餘額轉賬至本集團現時旗下的公司或採用實物分派股息的方式直接分派予鄒先生及鄔女士，對本集團而言並無區別，視作分派的該等資產及負債並未自慕容中國轉至本集團。

近期發展

自2016年9月1日起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的產能與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相比大致持平。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仍在籌備於柬埔寨建立生產設施。有關本集團現正拓展其柬埔寨生產設施的原因，請參閱本文件「業務」一節「我們的生產設施及流程－柬埔寨的新生產設施」分節。

根據美國商務部經濟分析局數據，美國經濟保持相對穩定，2016年第三季度的國內生產總值較2016年第二季度增長1.8%，而2016年10月的個人可支配收入較2016年9月增長0.2%，我們的董事認為，全球經濟近期放緩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影響甚微。截至2016年11月30日止十一個月，我們沙發及沙發套的出口總額與去年同期相比略微減少約3.7%。如中國人民銀行所公佈，自2016年9月至11月期間的美元兌人民幣持續升值，每日中點介乎2016年9月22日的1.00美元兌人民幣6.6513元低位至2016年11月25日的1.00美元兌人民幣6.9168元高位之間，而截至2016年8月31日止八個月則介乎2016年5月3日的1.00美元兌人民幣6.4565元低位至2016年7月19日的1.00美元兌人民幣6.6971元高位之間。於2016年12月，美元兌人民幣進一步升值，每日中點介乎2016年12月6日的1.00美元兌人民幣6.8575元低位至2016年12月16日的1.00美元兌人民幣6.9508元高位之間。我們認為，美元兌人民幣升值將對我們的業務、經營及財務業績產生正面影響，乃由於(i)我們的90%以上銷售額均來自美國市場並以美元結算；(ii)我們的大部份原材料在中國採購並以人民幣結算；及(iii)我們的大部份經營開支（如銷售及行政開支）在中國產生並以人民幣結算。

概 要

為完成我們的客戶向慕容中國下發的於2015年12月31日業務轉讓完成後無法派發至本集團的剩餘採購訂單，尤其是，客戶C自2015年4月至11月下發的訂單，海寧格林家具、浙江阿波羅皮革製品及海寧慕容世家家居已於2015年12月31日至2016年6月30日期間委聘慕容中國為代理代表彼等提供出口業務。截至2016年6月中旬，來自客戶C的所有相關訂單已完成並交付。於收取客戶C的相關銷售款項後，慕容中國不再代本集團收取或支付款項。

自2016年1月1日起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的6項研發項目已獲浙江省經濟和信息化委員會批准為及15項研發項目已獲浙江省科學技術廳批准為省級研發項目。

我們目前估計，我們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淨利潤較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有所減少，主要是由於(i)截至2016年8月31日止八個月錄得非經常性[編纂]開支約[編纂]港元及預期將於2016年9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收取約人民幣[編纂]元（假設[編纂]為每股[編纂]港元，即指示性[編纂]範圍[編纂]港元至[編纂]港元的中位數及假設[編纂]未獲行使），所有該等開支將成為[編纂]開支，並將於2016年的綜合損益及全面收益表中確認為行政開支；及(ii)於2015年出售海寧蒙努皮革製品有限公司的收益約人民幣11.3百萬元，而於2016年並未錄得該等收益。

董事確認並無重大不利變動

董事確認，彼等已進行充分的盡職調查，以確保截至本文件日期，除[編纂]開支對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淨利潤產生之影響外，我們的財務狀況或前景自2016年8月31日（即本公司最近期綜合經審核財務業績的編製日期）以來並無重大不利變動，且自2016年8月31日以來並無發生任何事件會對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所載列的資料構成重大影響。

[編纂]開支

我們預期直至[編纂]完成前產生的[編纂]開支總額約為人民幣[編纂]元（相當於約[編纂]港元）（假設[編纂]為[編纂]港元，即指示性[編纂]範圍[編纂]港元至[編纂]港元間的中位數及假設[編纂]未獲行使），[編纂]開支的約人民幣[編纂]元及人民幣[編纂]元分別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16年8月31日止八個月的綜合損益及全面收益表中列作行政開支。約人民幣[編纂]元預期將於2016年9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期間的綜合全面收益表中扣除及約人民幣[編纂]元直接歸因於向公眾人士發行股份及將予資

概 要

本化。[編纂]開支指就[編纂]而產生的專業費用及其他費用（包括[編纂]佣金但不包括酌情花紅）。上述[編纂]開支為我們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的最佳估計，僅供參考，實際金額可能有別於該估計。

[編纂]

假設[編纂]為每股[編纂][編纂]港元（即本文件所述[編纂]範圍的中位數，並假設[編纂]未獲行使），於扣除我們就[編纂]產生的[編纂]費用及佣金（未計及任何酌情費用）及估計開支約[編纂]港元後，我們估計，我們將收取約[編纂]港元的[編纂][編纂]。

我們擬將[編纂][編纂]用作下列用途：

- 約[編纂]%（或[編纂]港元）將用作進一步拓展我們於海外市場及中國的銷售及營銷網絡。
- 約[編纂]%（或[編纂]港元）將用於償付我們未償還的部分銀行借款。
- 約[編纂]%（或[編纂]港元）將用作於家具市場提升我們的品牌認可度，透過營銷及推廣我們現有的自有品牌家具加大我們的市場推廣力度並開發我們的設計能力。
- 約[編纂]%（或[編纂]港元）將用作一般營運資金及其他一般企業用途。
- 約[編纂]%（或[編纂]港元）將用作提高柬埔寨生產能力。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業務」一節「我們的業務策略－提高於柬埔寨的產能及降低生產成本」分節以及「風險因素」一節「有關在柬埔寨運營業務的風險」分節。

倘[編纂]釐定為高於或低於估計[編纂]範圍的中位數，則上述[編纂]的分配情況將按比例作出調整。

倘[編纂]未實時投入上述用途，在適用法律法規允許的範圍內，我們擬將[編纂]存入持牌銀行的計息銀行賬戶及／或香港金融機構。

概 要

股息政策

截至2013年、2014年及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並未宣派任何股息。過往宣派及派付的股息不應視為本公司將於[編纂]後採納的股息政策指標。

本公司目前擬按不少於20%的派息比率派付年度股息。宣派未來股息須由董事會決定，並取決於（其中包括）盈利、財務狀況、現金需求及可獲得途徑、履行本集團銀行貸款（如有）的財務契約可獲得的資金及董事可能認為相關的任何其他因素。

[編纂]統計數字

表內所有統計數字均基於[編纂]未獲行使的假設而計算得出。

	根據[編纂]每股 [編纂]港元計算	根據[編纂]每股 [編纂]港元計算
[編纂]數目	[編纂]	[編纂]
市值 ⁽¹⁾	[編纂]港元	[編纂]港元
本集團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綜合有形 資產淨值 ⁽²⁾	人民幣[編纂]元	人民幣[編纂]元
本集團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綜合每股 有形資產淨值 ⁽²⁾	[編纂]港元	[編纂]港元

附註：

1. 市值按[編纂]完成後預期將予發行及發行在外[編纂]股股份計算。
2. 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綜合有形資產淨值及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綜合每股有形資產淨值乃根據每股[編纂]分別為[編纂]港元及[編纂]港元的[編纂]完成後[編纂]股已發行股份計算得出。

與JENNIFER CONVERTIBLES的關係

重組及業務轉讓完成後，在美國東部經營國內家具零售連鎖店業務由慕容中國的附屬公司Jennifer Convertibles進行。Jennifer Convertibles為一家美國零售店，在成為慕容中國的附屬公司前，其亦為慕容中國的客戶。於2010年，Jennifer Convertibles面臨嚴重的財務困難，故提出聯合重組計劃。作為該重組的一部門，慕容中國同意將其大部分無擔保債務轉化為股權，並成為Jennifer Convertibles的股東，由於鄒先生（慕容中國的股東）認為，(i)其可能為鄒先生控制一家歷史悠久的美國家具零售連鎖店的千

概 要

載難逢的機會；及(ii)彼認為美國家具零售市場將自2008年至2009年的全球金融危機所帶來的經濟衰退中復甦，且鑑於Jennifer Convertibles管理層在業務重組、改制及業務策略重建方面的長期貢獻及努力，Jennifer Convertibles的財務業績將能夠扭虧為盈。詳情請參閱本文件「與控股股東的關係」一節「業務區分」分節。

我們的控股股東

緊隨[編纂]完成後（並無計及因行使[編纂]或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任何購股權而配發及發行的任何股份），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編纂]%將由慕容資本擁有，而慕容資本由鄒先生擁有85%。因此，鄒先生及慕容資本為我們的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此外，鄒女士為鄒先生之配偶，彼等在就本集團作出任何重大決定前將透過討論達成共識，確保在股東大會上按一致基準投票。我們的控股股東已簽立一份確認函，據此，彼等確認確實存在與本公司投票權有關的一致行動安排，且相關安排於[編纂]後的一年內將持續有效。鑒於上文所述，鄒先生、鄒女士及慕容資本就控制本公司而言被視為一致行動人士（定義見收購守則），因此鄒女士亦被視為我們的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

鄒先生及其聯繫人已與本集團成員公司訂立若干交易，且該等交易預期於[編纂]後將繼續進行或經常進行，因此，構成上市規則項下本集團的持續關連交易。有關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關連交易」一節。

風險因素

我們的業務及[編纂]涉及若干風險，其中大部份風險超出我們的控制。該等風險可分類為：(i)與我們的行業及業務有關的風險；(ii)與在中國經營業務有關的風險；(iii)與在柬埔寨經營業務有關的風險；及(iv)與我們的股份有關的風險。所有涉及的風險因素的詳細討論載列於「風險因素」，而閣下決定投資[編纂]前，應仔細閱讀整節內容。

概 要

與本集團的業務有關的主要風險包括但不限於下列各項：

- 我們對美國市場的依賴頗大，且(i)美國經濟及監管條件以及全球貿易政策的任何變動；或(ii)我們美國客戶的業務策略變動對我們的業務可能有不利影響。
- 我們受美元兌若干其他貨幣的未來匯率波動所影響。
- 我們的現有債務水平及未來可能產生的額外債務或會對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 原材料成本上漲或我們不能以滿意的價格採購原材料或無法將上漲成本轉嫁予客戶，或會對我們的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響。

不合規

於往績記錄期間存在本集團未有嚴格遵守柬埔寨若干適用法律及法規的事件，包括（其中包括）違反關於遲繳股本的柬埔寨法律。有關不合規事件的詳情及所採取的補救措施，請參閱本文件「業務」一節「法律合規」分節。